

SONY®

无线家庭音响系统

使用说明书

在操作本系统之前，请详细阅读本说明书并妥善保管以备将来参考。

HT-CT770

警告

请不要将本装置安装在狭窄的空间，例如书架内或嵌入式的橱柜。

为减低火灾的风险，请不要让本装置的通风口被报章、桌布、窗帘等等掩盖。不要将本装置暴露于明火（例如点燃的蜡烛）。

为减低火灾或电击的风险，请不要将本装置暴露在滴水或溅水下，并不要将盛满液体的物体，例如花瓶放置在本装置上。

只要本机仍然被连接至交流电插座，它仍然还没有切断主要电源，即使本机已被关闭。

由于电源插头是用作切断本机的主要电源，请将本机连接至容易触及的交流电插座。若您发现本机出现任何不寻常状况，请立刻将电源插头从交流电插座拔出。

切勿将电池或安装了电池的装置暴露在太过热的情况下，例如阳光和火。

仅限室内使用。

有源扬声器

铭牌位于底部。

以下注意事项写在位于本机底部外表面的铭牌上。

仅适用于海拔2000m以下地区安全使用

仅适用于非热带气候条件下安全使用

不得擅自更改发射频率、加大发射功率（包括额外加装射频功率放大器），不得擅自外接天线或改用其它发射天线。

使用时不得对各种合法的无线电通信业务产生有害干扰；一旦发现有干扰现象时，应立即停止使用，并采取措施消除干扰后方可继续使用。

使用微功率无线电设备，必须忍受各种无线电业务的干扰或工业、科学及医疗应用设备的辐射干扰。

不得在飞机和机场附近使用。

推荐的电缆

必须使用正确屏蔽并接地的电缆和接头连接电脑主机和/或外围设备。



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名称及含量

温度: 40°C

湿度: 60%

(○: 不含有, ×: 含有)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外壳	×	○	○	○	○	○
电路板	×	○	○	○	○	○
扬声器	×	○	○	○	○	○
附件	×	○	○	○	○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的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SJ/T11363-2006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SJ/T11363-2006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

目录

有用的功能

在墙壁上安装有源扬声器	4
使用HDMI控制功能	6
使用“BRAVIA” Sync功能	7
使用智能手机或平板电脑控制本系统（SongPal）	8
调节设置	10
链接系统（LINK）	13

其他

注意事项	14
BLUETOOTH无线技术	16
故障排除	17
部件和控件	20
规格	24

有关设置和基本操作，请参阅附带的起始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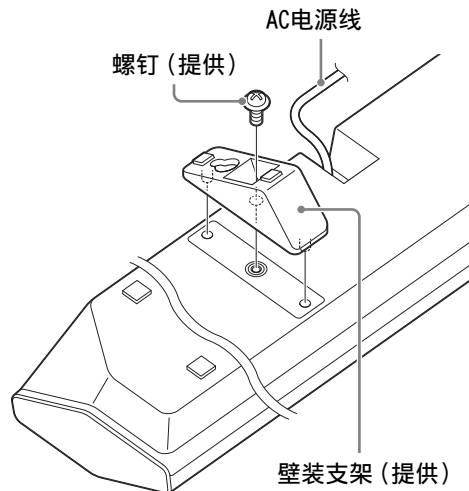
在墙壁上安装有源扬声器

可在墙上安装有源扬声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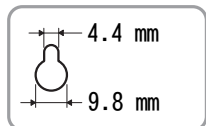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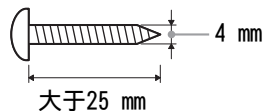
备注

- 准备适合墙壁材料和强度的螺钉（不提供）。灰泥板墙很脆弱，请将螺钉牢固安装到墙柱内的两个螺柱上。水平安装有源扬声器，借助墙壁上连续平坦部分螺柱中的螺钉悬挂好。
- 务必将安装事宜转包给Sony经销商或授权承包商，在安装过程中尤其注意安全。
- 对于因为安装不当、墙壁强度不足、不当螺钉安装或自然灾害等造成的事故或伤害，Sony概不负责。

- 1 使用提供的螺钉将附带的壁装支架安装在有源扬声器底部的支架固定孔上，以便每个壁装支架的表面均为如图所示。将两个壁装支架安装在有源扬声器底部左右固定孔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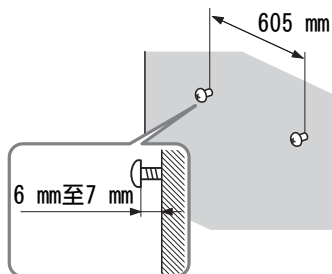
2 准备适合壁装支架背面孔的螺钉（不提供）。



壁装支架上的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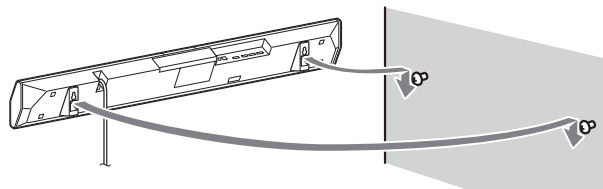
3 将螺钉紧固到墙中两个螺柱上。

螺钉必须突出6 mm至7 mm。



4 将固定在有源扬声器上的壁装支架悬挂在螺钉上。

将壁装支架上的孔对准螺钉，然后将有源扬声器悬挂在两个螺钉上。



提示

有源扬声器自动检测出是安装在墙壁上还是平放着，并可根据安装方位优化声音。

使用HDMI控制功能

通过使用HDMI控制功能并通过高速HDMI电缆连接兼容HDMI控制功能的设备，操作得到简化，且具备以下特征。

通过将“CTRL (HDMI控制)”设为“ON”（第11页）启用HDMI控制功能。默认设置为“ON”。

系统电源关闭

关闭电视时，本系统和所连接设备会自动关闭。

系统音频控制

如果在看电视时打开本系统，电视声音会自动从本系统上的扬声器输出。使用电视遥控器调节音量时，本系统的音量也会得到调节。

如果上次观看电视时电视声音从本系统的扬声器输出，再次打开电视时，本系统会自动开启。

音频返回声道 (ARC)

如果电视与音频返回声道 (ARC) 技术兼容，高速HDMI电缆连接也会自电视向本系统发送数字音频信号。要从本系统听电视声音，不需要进行单独的音频连接。

通过将“ARC (音频返回声道)”设为“ON”（第11页）启用ARC功能。默认设置为“ON”。

触刷播放

在激活通过高速HDMI电缆与本系统连接的设备 (Blu-ray Disc™ 播放器、“PlayStation®4”等) 时，连接的电视自动开启，本系统的输入信号切换至相应的HDMI输入。

备注

- 以上的功能可能在某些设备上不能操作。
- 因连接设备的设置不同，HDMI控制功能可能无法正常工作。请参阅设备的使用说明书。

使用“BRAVIA” Sync功能

下列原始Sony功能也可在兼容“BRAVIA” Sync的产品上使用。

省电

如果兼容“BRAVIA” Sync的电视连接至本系统，则在本系统的直通功能* 设为“AUTO”的情况下，通过在电视关闭时终止HDMI信号传输，减少待机模式的能耗(第11頁)。

默认设置为“AUTO”。

如果连接了“BRAVIA”以外的任何其他电视，请将该项目设为“ON”(第11頁)。

* 即使本系统处于待机模式时，HDMI信号的直通功能仍可用于从本系统的HDMI OUT插孔输出信号。

HDMI连接备注

- 使用高速HDMI电缆。如果使用标准HDMI电缆，1080p、Deep Color、3D和4K影像可能无法正常显示。
- 请使用HDMI授权的电缆。
请使用带有电缆类型徽标的Sony高速HDMI电缆。
- 不建议使用HDMI-DVI转换电缆。
- 如果通过HDMI电缆连接的设备影像不佳或者没有发声，检查所连接设备的设置。
- 从HDMI插孔传输的音频信号(采样频率、位长等)可能被所连接设备抑制。
- 播放设备音频输出信号的采样频率或声道号切换时，声音可能被中断。

- 如果连接的设备不兼容版权保护技术(HDCP)，本系统HDMI OUT插孔的影像和/或声音可能失真或无法输出。这种情况下，检查连接设备的规格。
- 选择“TV”作为本系统的输入源时，则通过上次选定的其中一个HDMI IN 1/2/3插孔传输的视频信号从HDMI OUT插孔输出。
- 本系统支持Deep Color、“x.v.Colour”、3D和4K传输。
- 要欣赏3D影像，使用高速HDMI电缆将3D兼容电视和视频设备(Blu-ray Disc播放器、“PlayStation®4”等)连接到本系统，戴上3D眼镜，然后播放3D兼容Blu-ray Disc。
- 要欣赏4K影像，连接本系统的电视和播放器必须兼容4K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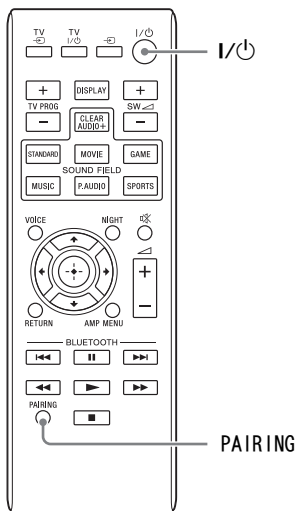
使用智能手机或平板电脑控制本系统 (SongPal)

“SongPal”是可使用智能手机或平板电脑等操作本系统的应用程序。

可从App Store或下面的网站下载“SongPal”：

<http://www.sonymstyle.com.cn/app/index.htm>

通过将“BT PWR (BLUETOOTH电源)”设为“ON”(第11页)启用此功能。默认设置为“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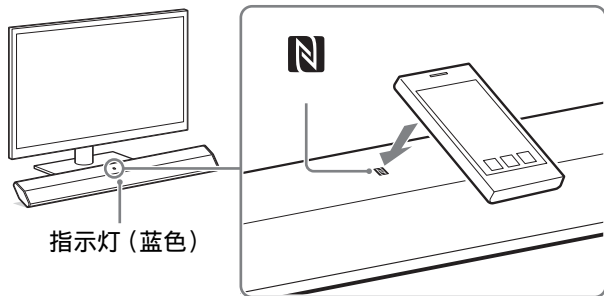


使用Android™设备时

- 1 按遥控器上的I/O(开启/待机)按钮。
有源扬声器显示屏点亮。
- 2 使用Android设备搜索“SongPal”并下载该应用程序。
- 3 运行“SongPal”，然后执行屏显上的说明。
- 4 Android设备上出现BLUETOOTH连接显示后，按遥控器上的PAIRING按钮。
在BLUETOOTH配对过程中，该指示灯(蓝色)快速闪烁。
- 5 从Android设备的BLUETOOTH设备列表中选择“SONY:HT-CT770”。
建立连接后，有源扬声器的指示灯(蓝色)点亮。
- 6 使用所连接Android设备的显示屏操作本系统。

使用配备内置NFC功能 (NFC) 的Android设备进行触刷连接

- 1 执行“使用Android设备时”中的第1步至第3步。
- 2 Android设备上出现BLUETOOTH连接显示后，将Android设备与有源扬声器上的N标记轻触。
建立连接后，有源扬声器的指示灯（蓝色）点亮。



- 3 使用Android设备的显示屏操作本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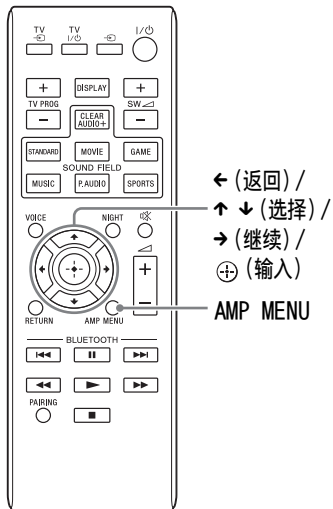
使用 iPhone/iPod touch 时

- 1 按遥控器上的 I/O (开启/待机) 按钮。
有源扬声器显示屏点亮。
- 2 按遥控器上的PAIRING按钮。
在BLUETOOTH配对过程中，有源扬声器的指示灯（蓝色）快速闪烁。
- 3 将iPhone/iPod touch设为配对模式，从iPhone/iPod touch上的BLUETOOTH设备列表中选择“SONY:HT-CT770”。
建立连接后，有源扬声器的指示灯（蓝色）点亮。
- 4 使用所连接的iPhone/iPod touch搜索“SongPal”并下载该应用程序。
- 5 运行“SongPal”，然后使用iPhone/iPod touch的显示屏操作本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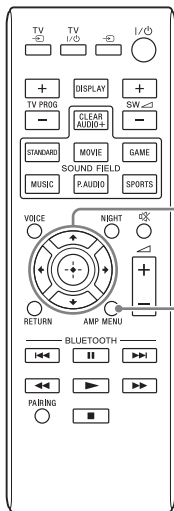
调节设置

可以使用遥控器上的AMP MENU按钮设定以下项目。
即使断开AC电源线，设置也会保留。

- 1 按遥控器上的AMP MENU按钮在有源扬声器的显示屏上显示放大器菜单窗口。
- 2 使用← (返回) / ↑ ↓ (选择) / → (继续) 按钮选择想要的设置，然后按⊕ (输入) 按钮。
- 3 按AMP MENU按钮退出放大器菜单窗口。



菜单		功能	默认
LEVEL	DRC (动态范围控制)	可以在低音时欣赏Dolby Digital音效。(ON/AUTO/OFF) ON: 根据内容中包含的压缩信息压缩声音。 AUTO: 自动压缩Dolby TrueHD中编码的声音。 OFF: 不压缩声音。	AUTO
	TONE	BASS 突出低音。可以1为单位在-6至+6之间更改设置。 TREBLE 突出高音。可以1为单位在-6至+6之间更改设置。	0
AUDIO	SYNC (AV同步)	可以在影像和声音不同步的情况下调节声音。(ON/OFF)	OFF
	DUAL (双路单声道)	可以欣赏Dolby Digital音频的多路广播声音。(M/S (主声道和副声道)/MAIN (主声道)/SUB (副声道))	MAIN
	AAV (高级自动音量)	减小不同节目之间或节目和广告片之间的音量差异。(ON/OFF)	OFF
	EFFECT (音效)	ON: 播放所选音域的声音。建议使用此设置。 OFF: 将输入源缩混到2个声道。 备注: 当“EFFECT (音效)”设为“OFF”时, 如果更改SOUND FIELD设置, 则“EFFECT (音效)”自动设为“ON”。	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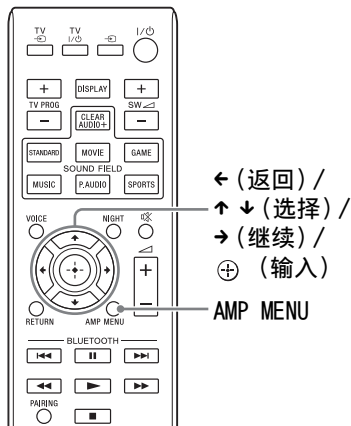
← (返回) /
 ↑ ↓ (选择) /
 → (继续) /
 ⊕ (输入)

AMP 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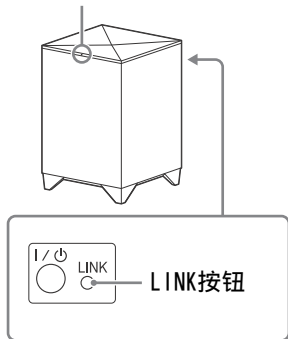
菜单	功能	默认	
HDMI	CTRL (HDMI控制)	打开或关闭HDMI控制功能。(ON/OFF) 有关详情, 请参阅“使用HDMI控制功能”(第6页)。	ON
	P. THRU (直通)	设置HDMI信号直通功能的省电模式。(AUTO/ON) AUTO: 根据电视的状态, 在待机模式下从系统HDMI OUT插孔输出信号。此设置比“ON”设置更节约待机模式的电力。 ON: 在待机模式下始终从HDMI OUT插孔输出信号。如果连接了“BRAVIA”以外的任何其他电视, 请在“ON”设置下使用本系统。 备注: 只有当“CTRL (HDMI控制)”设为“ON”时才会出现此项目。	AUTO
	ARC (音频返回声道)	从使用高速HDMI电缆连接的兼容音频返回声道 (ARC) 技术的电视聆听数字声音。(ON/OFF) 备注: 只有当“CTRL (HDMI控制)”设为“ON”时才会出现此项目。	ON
SET BT	BT PWR (BLUETOOTH电源)	打开和关闭本系统的BLUETOOTH功能。(ON/OFF) 备注: 如果将此设置更改为“OFF”, 则BLUETOOTH功能和NFC功能被禁用。	ON
	BT. STBY (BLUETOOTH待机)	当系统具有配对信息时, 本系统处于BLUETOOTH待机模式, 即使已经关闭。(ON/OFF)	ON
	AAC (高级音频编码)	设定系统是否通过BLUETOOTH使用AAC。(ON/OFF) 备注: 当本系统连接了BLUETOOTH设备时, 如果您变更设置, 本系统会与设备断开连接。	ON

菜单		功能	默认
SYSTEM	A.STBY (自动待机)	打开或关闭AUTO POWER OFF功能。(ON/OFF)如果在一段时间内(约20分钟)未进行操作且系统未收到输入信号,则本系统自动关闭。	ON
	VER (版本)	显示当前固件版本。	-
	SYS.RST (系统冷复位)	当系统工作不正常时,将系统的菜单和设置(音域等)重置为初始状态。 有关详情,请参阅“故障排除”(第19页)。	-
WS	LINK	再次链接无线声音系统(第13页)。	-
	RF CHK	检查本系统的无线声音系统能否通信。(OK/NG)	-

链接系统 (LINK)



开启/待机指示灯



再次设置无线有源超重低音连接。

- 1 按遥控器上的AMP MENU按钮。
- 2 使用↑ ↓ (选择) 按钮选择“WS”，然后按⊕ (输入) 或→ (继续) 按钮。
- 3 使用↑ ↓ (选择) 按钮选择“LINK”，然后按⊕ (输入) 或→ (继续) 按钮。
- 4 当有源扬声器显示屏上出现“START”时，按⊕ (输入) 按钮。
出现“SEARCH”，有源扬声器搜索可以用于链接的设备。在1分钟内继续执行下一步。
要在搜索设备的过程中退出链接功能，按← (返回) 按钮。
- 5 使用笔尖等物按有源超重低音上的LINK按钮。
有源超重低音上的开启/待机指示灯点亮绿色。有源扬声器显示屏上出现“OK”。
如果出现“FAILED”，查看有源超重低音是否开启，再从第1步执行流程。
- 6 按AMP MENU按钮。
放大器菜单关闭。

注意事项

安全事项

- 如果有异物或液体落入本系统，断开系统电源，待维修人员检查之后方可继续操作。
- 请勿爬上有源扬声器或有源超重低音，因为您可能会掉下来并伤到自己，或者损坏系统。

电源

- 操作本系统之前，确认操作电压与当地供电电压相同。操作电压在有源扬声器底部的铭牌上显示。
- 如果您将长期不使用本系统，请务必将系统从墙上电源插座断开。断开AC电源线时，抓住插头本身。切勿拉扯电线。
- 为安全起见，插头的一个叶片比另一个更宽，仅可单向插入墙上的电源插座。如果无法将插头完全插入插座，请联系经销商。
- AC电源线仅可在有资格的维修店更换。

热量积聚

虽然本系统会在操作过程中升温，但这不是故障。如果持续以高音使用本系统，系统背部和底部的温度将会大幅上升。为避免灼伤，请勿触摸本系统。

放置

- 将本系统置于通风良好的地方，防止热量积聚，延长系统使用寿命。
- 请勿将本系统置于热源附近，或直接照射到阳光、灰尘过多或有机械冲击的地方。

- 请勿把任何东西放在有源扬声器和有源超重低音后方，这可能会阻塞通风孔，导致故障。
- 如果本系统与电视、录像机或磁带机一起使用，可能产生噪音，图像质量可能受损。这种情况下，将本系统放置在远离电视、录像机或磁带机的位置。
- 将本系统放置在经过特殊处理（用蜡、油、擦亮剂等）的表面上时一定要慎重，因为这可能令表面染色或变色。
- 小心避免因为有源扬声器或有源超重低音各个角部造成可能的伤害。

操作

开始连接其他设备之前，务必关闭并断开系统电源。

如果旁边的电视屏幕出现色彩不均匀

某些类型电视可能会出现色彩不均匀。

如果发现色彩不均匀...

关闭电视，15至30分钟之后再开启。

如果再次发现色彩不均匀...

将本系统放置在距离电视更远的位置。

清洁

使用干燥柔软的布清洁本系统。请勿使用任何类型的研磨垫、擦洗粉或溶剂（如酒精或汽油）。

如对系统有任何疑问或问题，请就近咨询Sony经销商。

版权

本系统采用Dolby* Digital和DTS** Digital Surround System。

* Dolby Laboratories授权制造。Dolby和双D标志是Dolby Laboratories的商标。

** 遵守以下许可和美国专利号码制造：5956674；5974380；6226616；6487535；7212872；7333929；7392195；7272567以及其他已发出和正在申请中的美国和国际专利。DTS-HD、标志和DTS-HD连同其标志是DTS, Inc.的注册商标。产品包括软件。© DTS, Inc.版权所有。

BLUETOOTH®文字标记和标志归Bluetooth SIG, Inc.所有。Sony Corporation对此标记的使用是经过许可的。

本系统结合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HDMI™) 技术。

HDMI和HDMI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术语以及HDMI标志是在美国和其他国家的HDMI Licensing LLC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BRAVIA” 徽标是Sony Corporation的商标。

“DSEE” 是Sony Corporation的商标。

“x.v.Colour” 和 “x.v.Colour” 徽标是Sony Corporation的注册商标。

“PlayStation®” 是Sony Computer Entertainment Inc.的注册商标。

N标记是NFC Forum, Inc.在美国和其他国家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Android是Google Inc.的商标。

“ClearAudio+” 是Sony Corporation的商标。

Apple、Apple徽标、iPhone、iPod和iPod touch是Apple Inc.，在美国和其他国家的注册商标。App Store是Apple Inc.的服务标志。



“Made for iPod” 和 “Made for iPhone” 分别系指电子附件是设计为可与iPod或iPhone进行连接，且经过开发者认证是符合Apple性能标准的。对于本设备的工作情况或者是否符合安全和法规标准，Apple概不负责。请注意，与iPod或iPhone一起使用本附件可能会影响无线性能。

Made for iPod/iPhone型号

兼容的iPod/iPhone型号如下所示。与本系统一起使用之前，请使用最新软件更新iPod/iPhone。

BLUETOOTH技术可支持：

- iPhone
iPhone 5s/iPhone 5c/iPhone 5/iPhone 4s/iPhone 4/
iPhone 3GS
- iPod touch
iPod touch (第5代) / iPod touch (第4代)

其他商标和商号归其各自所有者所有。

BLUETOOTH无线技术

支持的BLUETOOTH版本和配置文件

配置文件指各种BLUETOOTH产品功能的标准功能集。关于本系统支持的BLUETOOTH版本和配置文件信息，请参阅“规格”（第24页）。

备注

- 如需使用BLUETOOTH功能，要连接的BLUETOOTH设备必须支持与本系统同样的配置文件。即使设备支持同样的配置文件，由于BLUETOOTH设备的规格不同，功能也可能不同。
- 由于BLUETOOTH无线技术的特性，本系统上的音频播放可能比在BLUETOOTH设备上的播放延迟。

有效通信范围

BLUETOOTH设备应在相互距离约10米（无障碍距离）范围内使用。有效通信范围在以下条件下可能更短：

- 在带有BLUETOOTH连接的设备之间有人、金属物、墙或其他障碍物时
- 安装无线LAN的地方
- 附近使用微波炉
- 产生其他电磁波的地方

其他设备的影响

BLUETOOTH设备和无线LAN（IEEE 802.11b/g）设备使用相同的频段（2.4 GHz）。在具有无线LAN功能的设备附近使用BLUETOOTH设备，可能发生电磁干扰。

这可能降低数据传输速率，产生噪音或者造成无法连接。如果发生这种情况，请尝试以下补救方法：

- 在距离无线LAN设备至少10米时，尝试连接本系统和BLUETOOTH手机或BLUETOOTH设备。

- 在使用BLUETOOTH设备时，关闭10米范围内无线LAN设备的电源。

对其他设备造成的影响

本系统发射的无线电波可能干扰某些医疗设备的操作。这种干扰可能造成故障，因此在以下场所需始终关闭本系统、BLUETOOTH手机和BLUETOOTH设备的电源：

- 医院、火车、飞机、加油站和可能出现可燃气体的任何地方
- 靠近自动门或火灾警报器

备注

- 本系统支持符合BLUETOOTH规格的安全功能，以此确保使用BLUETOOTH技术执行通信时的安全性。但是，因设置内容和其他因素不同，此安全性可能不够。因此，在使用BLUETOOTH技术执行通信时始终要小心谨慎。
- 对于在使用BLUETOOTH技术的通信过程中因为信息泄露造成的损害或其他损失，Sony概不负责。
- 并不担保所有与本系统具有相同配置文件的BLUETOOTH设备都可以进行BLUETOOTH通信。
- 与本系统连接的BLUETOOTH设备必须符合由Bluetooth SIG, Inc. 规定的BLUETOOTH规格，且必须得到认证。但是，即使设备符合BLUETOOTH规格，也会因为BLUETOOTH设备的特性或规格造成无法连接，或可能导致不同的控制方法、显示或操作。
- 因与本系统连接的BLUETOOTH设备、通信环境或周围条件不同，可能出现噪音或音频中断。

故障排除

如果在使用本系统时出现以下任何问题，在请求维修之前请使用此故障排除指南帮助修复问题。如果问题还存在，就近咨询 Sony 经销商。

请求维修时，请务必同时携带有源扬声器和有源超重低音，即使好像只有其中的一件设备有故障。

电源

无法开启系统电源。


- 检查 AC 电源线连接稳妥。

系统自动关闭。

- “A. STBY” 功能正在工作。将“A. STBY (自动待机)” 设为“OFF” (第12页)。

声音

系统没有输出电视声音。

- 反复按遥控器上的  按钮在显示屏上显示出“TV” (请参阅附带的起始指南中的“聆听电视音频”)。
- 检查连接到系统和电视的 HDMI 电缆、数字光缆或音频电缆的连接 (请参阅附带的起始指南中的“连接”)。
- 检查电视的声音输出。有关电视设置，请参阅电视的使用说明书。
- 提高电视音量或取消静音。
- 当使用 HDMI 电缆连接兼容音频返回声道 (ARC) 技术的电视时，确保电缆连接到电视的 HDMI 输入 (ARC) 端子 (请参阅附带的起始指南中的“连接”)。
- 如果电视不兼容音频返回声道 (ARC) 技术，除 HDMI 电缆以外，再连接数字光缆以便输出声音 (请参阅附带的起始指南中的“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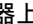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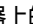

声音从系统和电视上输出。

- 关闭系统或电视的声音。


本系统发出的电视声音滞后于影像。

- 如果“SYNC (AV同步)” 设为“ON”，将其改设为“OFF” (第10页)。

有源扬声器上听不到与其相连设备的声音或者声音非常小。

- 按遥控器上的  + 按钮并检查音量 (请参阅“部件和控件” (第20页))。
- 按遥控器上的  或  + 按钮取消静音功能 (请参阅“部件和控件” (第22页))。
- 确保输入源选择无误。应反复按遥控器上的 INPUT 按钮尝试其他输入源 (请参阅附带的起始指南中的“聆听声音”)。
- 检查系统和所连接设备的所有电缆和线缆已牢固插入。

有源超重低音上听不到声音或者声音非常小。

- 按遥控器上的 SW  + 按钮提高有源超重低音音量 (请参阅“部件和控件” (第22页))。
- 确保有源超重低音上的开启/待机指示灯点亮绿色。否则，请参阅“无线声音”中的“有源超重低音上听不到声音。” (第18页)。
- 有源超重低音用于再现低音。如果输入源包含的低音分量非常小 (即电视广播)，则可能很难听到有源超重低音上的声音。
- 播放兼容版权保护技术 (HDCP) 的内容时，不从有源超重低音上输出。

无法获得环绕声效果。

- 因输入信号和音域设置不同，环绕声处理可能不能有效工作。因程序或光盘不同，环绕声效果可能比较微弱。
- 要播放多声道音频，检查连接到本系统的设备的数字音频输出设置。有关详情，请参阅连接设备附带的使用说明书。

BLUETOOTH

不能完成BLUETOOTH连接。

- 确保有源扬声器指示灯（蓝色）点亮（请参阅附带的起始指南中的“聆听BLUETOOTH设备发出的声音”）。

系统状态	指示灯（蓝色）状态
在BLUETOOTH配对过程中	快速闪烁
系统尝试连接BLUETOOTH设备	闪烁
系统与BLUETOOTH设备建立了连接	点亮
系统处于BLUETOOTH待机模式（系统关闭时）	不点亮

- 确保要连接的BLUETOOTH设备开启并且启用了BLUETOOTH功能。
- 将本系统和BLUETOOTH设备靠近。
- 再次将此系统和BLUETOOTH设备配对。可能需要首先使用BLUETOOTH设备取消与本系统的配对。

无法进行配对。

- 将本系统和BLUETOOTH设备靠近（请参阅附带的起始指南中的“聆听BLUETOOTH设备发出的声音”）。
- 确保本系统没有收到来自无线LAN设备、其他2.4 GHz无线设备或微波炉的干扰。如果旁边有产生电磁辐射的设备，将该设备搬离本系统。

所连接的BLUETOOTH设备没有输出声音。

- 确保有源扬声器指示灯（蓝色）点亮（请参阅附带的起始指南中的“聆听BLUETOOTH设备发出的声音”）。
- 将本系统和BLUETOOTH设备靠近。
- 如果旁边有产生电磁辐射的设备，如无线LAN设备、其他BLUETOOTH设备或微波炉，将该设备搬离本系统。
- 移除本系统和BLUETOOTH设备之间的任何障碍物，或者将本系统搬离障碍物。


- 改变所连接BLUETOOTH设备的位置。
- 尝试将Wi-Fi路由器、计算机等设备的无线频率改为5 GHz带宽。
- 提高所连接BLUETOOTH设备的音量。

声音和影像不同步。

- 在观看影片时，可能听到的声音稍微滞后于影像。

无线声音

有源超重低音上听不到声音。

- 检查有源超重低音的AC电源线是否正确连接。（请参阅附带的起始指南中的“开启系统”）。
- 开启/待机指示灯不点亮。
 - 检查有源超重低音的AC电源线是否正确连接。
 - 按有源超重低音的I/⏻（开启/待机）按钮开启电源。
- 开启/待机指示灯缓慢闪烁绿色或点亮红色。
 - 将有源超重低音靠近有源扬声器，确保开启/待机指示灯点亮绿色。
 - 执行“链接系统（LINK）”中的步骤（第13页）。
 - 使用放大器菜单的“RF CHK”检查无线声音系统的通信状态（第12页）。
- 开启/待机指示灯快速闪烁绿色。
 - 就近咨询Sony经销商。
- 开启/待机指示灯闪烁红色。
 - 按有源超重低音的I/⏻（开启/待机）按钮关闭电源并检查有源超重低音的通风口是否阻塞。
- 有源超重低音为播放低音而设计。如果输入源不包含足够的低音成分，如在观看多数电视节目（的情况下，则可能听不到低音。
- 按遥控器上的SW  +按钮提高有源超重低音的音量（请参阅“部件和控件”（第22页））。

声音跳跃或有噪音。

- 如果旁边有正在使用的无线LAN或电烤箱等产生电磁波的设备，将本系统远离该设备。
- 如果在有源扬声器和有源超重低音之间存在障碍物，请移动或移除障碍物。
- 将有源扬声器和有源超重低音尽量就近靠近。
- 将旁边任何Wi-Fi路由器或个人计算机等设备的无线LAN频率切换到5 GHz频段。

遥控器

本系统的遥控器无法工作。

- 将遥控器对准有源扬声器上的遥控器感应器（请参阅“部件和控制”（第22页））。
- 移除遥控器和本系统之间的任何障碍物。
- 如果电池电力弱，将遥控器中的两个电池都进行更换。
- 确保按遥控器上的正确按钮。

其他

HDMI控制功能工作不正常。

- 检查HDMI连接（请参阅附带的起始指南中的“连接”）。
- 设置电视上的HDMI控制功能。有关电视设置，请参阅电视附带的使用说明书。
- 确保任何连接设备都兼容“BRAVIA” Sync。
- 检查所连接的设备上的HDMI控制设置。请参阅所连接设备附带的使用说明书。
- 如果连接/断开连接AC电源线，等待超过15秒，然后操作本系统。
- 如果使用HDMI电缆以外的任何其他电缆将视频设备的音频输出和本系统相连接，由于“BRAVIA” Sync，可能没有声音输出。这种情况下，将“CTRL (HDMI控制)”设为“OFF”（第11页）或者将电缆从视频设备的音频输出插孔直接连接到电视。

有源扬声器显示屏上出现“PRTECT（保护）”。

- 按I/⏻（开启/待机）按钮关闭本系统。在指示灯消失之后，断开AC电源线，然后检查系统的通风孔中没有阻塞。

电视的感应器工作不正常。

- 有源扬声器可能会阻挡电视的某些感应器（如亮度感应器）和遥控器接收器或者支持三维红外眼镜系统的三维电视的“三维眼镜发射器（红外传输）”。在可使这些部件正常工作的范围内将有源扬声器远离电视。有关感应器和遥控器接收器的位置，请参阅电视附带的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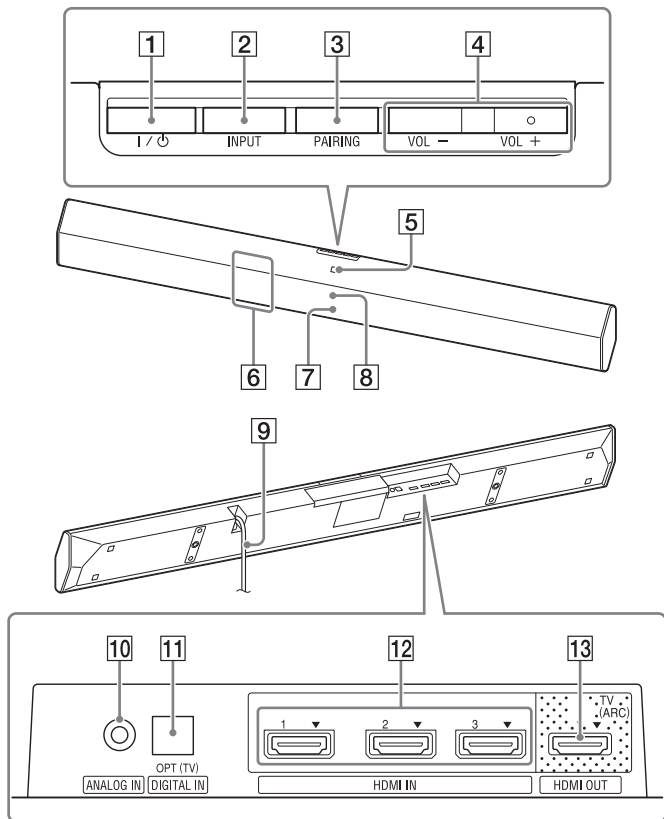
重置

如果系统依然无法正常操作，如下重置系统：

- 1 按遥控器上的I/⏻（开启/待机）按钮开启有源扬声器。
- 2 按遥控器上的AMP MENU按钮。
- 3 反复按↑（选择）按钮，直到出现“SYSTEM”，然后按⊕（输入）按钮。
- 4 反复按↑（选择）按钮，直到出现“SYS.RST”，然后按⊕（输入）按钮（第12页）。
- 5 显示“START”后按⊕（输入）按钮。
显示屏上出现“RESET”，菜单和音域等的设置返回初始状态。
- 6 断开AC电源线。

部件和控制件

有源扬声器



正面/顶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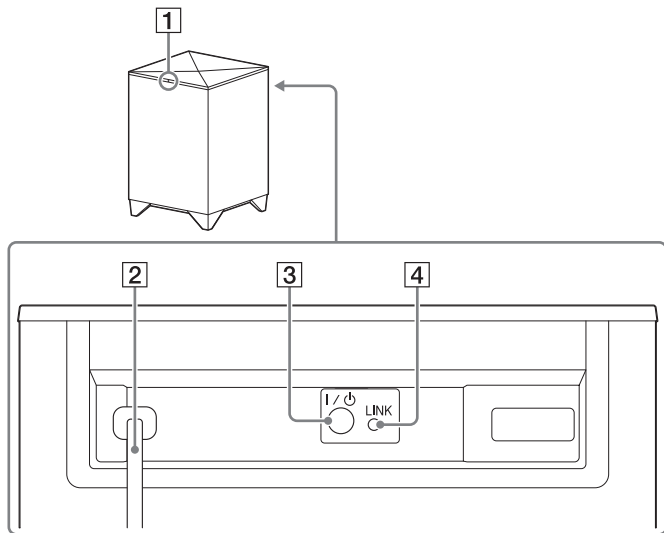
- 1 I/O (开启/待机) 按钮
- 2 INPUT按钮
- 3 PAIRING按钮
- 4 VOL (音量) +/-按钮
- 5 N标记
使用NFC功能时, 将NFC设备与该标记轻触。
- 6 遥控器感应器
- 7 指示灯
 - 白色: 有源扬声器显示屏关闭时。
 - 蓝色: BLUETOOTH模式(第18页)
- 8 显示屏

后面/底部

- 9 AC电源线
- 10 ANALOG IN插孔
- 11 DIGITAL IN(OPT(TV))插孔
- 12 HDMI IN 1/2/3插孔
- 13 HDMI OUT (TV (ARC))插孔

有源超重低音

- 1 开启/待机指示灯
- 2 AC电源线
- 3 I/O (开启/待机) 按钮
- 4 LINK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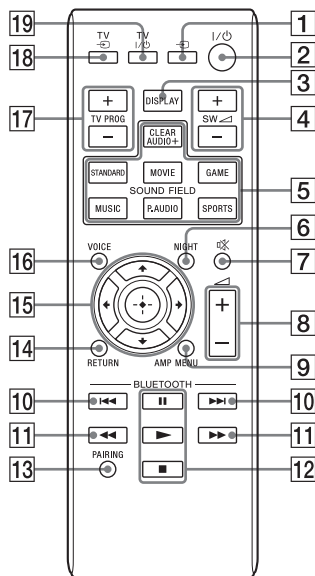


遥控器

附带的遥控器可以控制本系统和连接设备。遥控器可能无法控制某些设备。这种情况下，请使用设备的遥控器。

备注

操作遥控器时，将其对准有源扬声器的遥控感应器。



系统的操作

- 1 **TV I/O (输入) 按钮**
- 2 **I/O (开启/待机) 按钮**
- 3 **DISPLAY按钮**
切换有源扬声器显示屏亮度 (明亮/暗淡/关闭)。
 - 当显示屏亮度设为“关闭”时，显示屏显示操作状态数秒钟后关闭。
 - 从“关闭”切换到“明亮”时，显示屏显示音频流信息。
- 4 **SW (有源超重低音音量) +/-按钮**
- 5 **SOUND FIELD按钮*1**
- 6 **NIGHT (夜间模式) 按钮*1**
- 7 **静音按钮**
- 8 **(音量) +/-按钮**
- 9 **AMP MENU按钮**
- 13 **PAIRING按钮**
- 14 **RETURN按钮**
- 15 **← (返回) / ↑ ↓ (选择) / → (继续) / ⊕ (输入) 按钮**
按←、↑、↓或→按钮选择一种设置，然后按⊕按钮登记该设置。
- 16 **VOICE按钮*1**

电视的操作

- 17 **TV PROG (节目) +/-按钮**
更改频道。
- 18 **TV I/O (输入) 按钮**
切换电视输入。
- 19 **TV I/O (开启/待机) 按钮**
开启和关闭本系统遥控器可控制的电视。

BLUETOOTH设备的操作

- 10 **◀◀/▶▶按钮**
跳过曲目。
- 11 **◀▶按钮**
在播放过程中按下可快退或快进音乐。
- 12 **播放控制按钮**
▶*2 (播放) / ⏸ (暂停) / ■ (停止)
开始、暂停或停止播放。要在暂停过程中重新开始播放，再次按■按钮。

备注

这些是基本操作示例。某些设备可能无法操作或工作方式不同。

- *1 请参阅附带的起始指南中的“欣赏音效”。
- *2 ▶ (播放) 和 ◀ (音量) + 按钮分别带有触点。在操作过程中使用其作为指导。

设置电视的制造商

- 1 在按住本系统遥控器上的TV I/⏻ (开启/待机) 按钮的同时按对应制造商的按钮。

制造商	按钮
SONY	[17] TV PROG +
Samsung	[3] DISPLAY
LG	[4] SW ◀ +
Panasonic	[17] TV PROG -
Philips	[5] CLEARAUDIO+
	[5] MOVIE
	[5] GAME
Sharp	[4] SW ◀ -
Toshiba	[5] STANDARD

- 2 继续按住TV I/⏻ (开启/待机) 按钮并按⊕ (输入) 按钮。
- 3 释放本系统遥控器上按下的TV I/⏻ (开启/待机) 按钮。

规格

有源扬声器 (SA-CT770)

放大器部分

功率输出 (额定)

左前置+右前置: 50瓦 + 50瓦
(4欧姆, 1千赫)

输入

HDMI IN 1/2/3*
ANALOG IN
DIGITAL IN (OPT (TV))

* 这3个插孔完全相同。使用其中任一插孔均无区别。

输出

HDMI OUT (TV (ARC))

BLUETOOTH部分

通信系统

BLUETOOTH规格版本3.0

输出

BLUETOOTH规格功率等级2

最大通信范围

视线范围约10米¹⁾

要登记的设备的最大数目

9个设备

频带

2.4千兆赫带宽 (2.4000千兆赫-2.4835千兆赫)

调制方法

FHSS (Freq Hopping Spread Spectrum)

兼容BLUETOOTH配置文件²⁾

A2DP (Advanced Audio Distribution Profile)

AVRCP 1.3 (Audio Video Remote Control Profile)

可支持编码³⁾

SBC⁴⁾、AAC⁵⁾

传输范围 (A2DP)

20赫-20000赫 (采样频率44.1千赫)

使用频率

2400 MHz - 2483.5 MHz

等效全向辐射功率 (EIRP)

≤20 dBm

最大功率谱密度

≤10 dBm / MHz (EIRP)

载频容限

20 ppm

- 1) 实际的范围将取决于各种因素, 如设备之间的障碍、微波炉周围的磁场、静电、无绳电话、接收灵敏度、操作系统、软件应用等。
- 2) BLUETOOTH标准配置文件指示各个设备之间的BLUETOOTH通信用途。
- 3) 编码: 音频信号压缩和转换格式
- 4) 子带编码
- 5) 高级音频编码

左前置/右前置扬声器部分

扬声器系统

双向扬声器系统, 二路密闭式

扬声器

60毫米锥形低音扬声器

20毫米均衡驱动高音扬声器

额定阻抗

4欧姆

一般

电源要求

220伏 - 240伏交流, 50赫/60赫

能耗

开启: 34瓦

待机模式 (HDMI 控制设为打开): 0.5瓦或更少

待机模式 (HDMI 控制设为关闭): 0.3瓦或更少

BLUETOOTH 待机模式: 0.5瓦或更少

尺寸 (大约) (宽/高/深)

1035毫米 × 52毫米 × 113毫米

(无壁装支架)

1035毫米 × 115毫米 × 75毫米

(有壁装支架)

质量 (大约)

2.6公斤

有源超重低音 (SA-WCT770)

功率输出

75瓦 (4欧姆, 100赫)

扬声器系统

有源超重低音系统, 低音反射

扬声器

160毫米锥形扬声器

额定阻抗

4欧姆

电源要求

220伏 - 240伏交流, 50赫/60赫

能耗

开启: 30瓦

待机模式: 0.5瓦或更少

尺寸 (大约) (宽/高/深)

271毫米 × 404毫米 × 271毫米

质量 (大约)

8.8公斤

无线发射器/接收器部分

扬声器系统

无线声音规格版本2.0

频带

2.4千兆赫 (2.4000千兆赫-2.4835千兆赫)

调制方法

Pi/4 QPSK

使用频率

2405.35 MHz - 2477.35 MHz

等效全向辐射功率 (EIRP)

≤ 20 dBm

最大功率谱密度

≤ 10 dBm / MHz (EIRP)

载频容限

20 ppm

本系统支持的数字音频输入格式

Dolby Digital

DTS-HD Master Audio*

Dolby Digital Plus*

DTS-HD High Resolution Audio*

Dolby TrueHD*

DTS-HD Low Bit Rate*

DTS

Linear PCM 2ch 48 kHz 或更低

DTS 96/24

Linear PCM Maximum 7.1ch 192 kHz

或更低*

* 可以仅使用HDMI连接输入这些格式。

本系统支持的视频格式
输入/输出 (HDMI 中继器块)

文件	2D	3D		
		帧封装	并列 (半)	立式 (顶和底)
4096 × 2160p @ 59.94/60 Hz ^{*1}	○	-	-	-
4096 × 2160p @ 50 Hz ^{*1}	○	-	-	-
4096 × 2160p @ 23.98/24 Hz ^{*2}	○	-	-	-
3840 × 2160p @ 59.94/60 Hz ^{*1}	○	-	-	-
3840 × 2160p @ 50 Hz ^{*1}	○	-	-	-
3840 × 2160p @ 29.97/30 Hz ^{*2}	○	-	-	-
3840 × 2160p @ 25 Hz ^{*2}	○	-	-	-
3840 × 2160p @ 23.98/24 Hz ^{*2}	○	-	-	-
1920 × 1080p @ 59.94/60 Hz	○	-	○	○
1920 × 1080p @ 50 Hz	○	-	○	○
1920 × 1080p @ 29.97/30 Hz	○	○	○	○
1920 × 1080p @ 25 Hz	○	○	○	○
1920 × 1080p @ 23.98/24 Hz	○	○	○	○
1920 × 1080i @ 59.94/60 Hz	○	○	○	○
1920 × 1080i @ 50 Hz	○	○	○	○
1280 × 720p @ 59.94/60 Hz	○	○	○	○
1280 × 720p @ 50 Hz	○	○	○	○
1280 × 720p @ 29.97/30 Hz	○	○	○	○
1280 × 720p @ 23.98/24 Hz	○	○	○	○
720 × 480p @ 59.94/60 Hz	○	-	-	-

文件	2D	3D		
		帧封装	并列 (半)	立式 (顶和底)
720 × 576p @ 50 Hz	○	-	-	-
640 × 480p @ 59.94/60 Hz	○	-	-	-

^{*1} YCbCr 4:2:0/只支持8位

^{*2} 只支持8位

设计和规格可能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产品型号: HT-CT770
 制造商: 索尼公司
 总经销商: 索尼(中国)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12号楼冠城大厦701
 原产地: 中国

出版日期: 2014年6月

HDMI

<http://www.sony.net/>

©2014 Sony Corporation Printed in China



* 4 4 8 8 9 7 2 1 2 * (2)

4-488-972-12(2)